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大園區中華路298號  
承辦人：科員胡惠雅  
電話：03-3867400#1214  
電子信箱：10013694@mail.tycg.gov.tw

受文者：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等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府地航字第110007811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召開「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案」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請張貼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0年2月17日府地航字第11000356512至11000356517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 二、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39條第2項規定，公聽會應作成會議紀錄，並將紀錄公告於區段徵收土地所在地之公共地方、當地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村（里）辦公處之公告處所，與村（里）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需用土地人並應於其網站張貼公告及以書面通知土地或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請貴公所、貴所及貴里辦公處依前開規定協助將本公聽會會議紀錄張貼於公告處所或適當公共位置公告周知。
- 三、副本抄送本府秘書處，請協助張貼公告。

正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桃園市大園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大海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圳頭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竹圍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沙崙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後厝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海口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菓林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宏竹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海湖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濱海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蘆竹里辦公處

副本：本府秘書處（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處)長、主任委員決行

紙本郵寄：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桃園市大園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大海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圳頭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竹圍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沙崙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後厝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海口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菓林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宏竹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海湖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濱海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蘆竹里辦公處

紙本遞送：本府秘書處、本府地政局航空城開發科（含附件）

##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府地航字第11000781172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告「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案」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會議紀錄。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39條。

公告事項：

- 一、本府已於110年2月26日、3月2日、3月12日，共計3日7場次，於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之活動中心辦畢「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案」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
- 二、旨揭公聽會會議紀錄於桃園市大園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大海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圳頭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竹圍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沙崙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後厝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海口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菓林里辦公處、桃園市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宏竹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海湖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濱海里辦公處、桃園市蘆竹區蘆竹里辦公處及本府公告欄公告周知，並一併張貼於本府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網站。

